

023
44

山东省商业厅文件

(85) 商物字第 59 号

关于安排食用小苏打销地供应价格的通知

各地、市、县（市）商业局：

青岛产食用小苏打的厂、销价格省物价局以 (85) 鲁价重字第 26 号文作了调整：出厂价由每吨 380 元调为 430 元，产地供应价由每吨 435 元调为 485 元，零售价调为 560 元，自三月十五日起执行。据此，现将销地批发公司（站）市场的供应价格安排如下：

济南、烟台、潍坊、淄博供应价每吨 515 元；德州、济宁、泰安、北镇、菏泽、枣庄供应价每吨 525 元；临沂、聊城供应价每吨 540 元。批零差率 15%。

45

县公司的批发、零售价格按进货地批发公司(站)的调后供应价加规定的地差、批零差率自行调整。以上价格自三月十五日起执行。

一九八五年三月五日



抄报：商业部

抄送：省物价局，各地、市、化工、五交化批发公司(站)，各县五交化公司，河南范县、台前县、河北省故城县商业局、五交化公司，河北、河南、江苏省商业局，本厅五交化管理处(2)。